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47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269号)。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474.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91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971.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647.4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647.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23.7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726.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1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00.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89%。

根据《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高位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540.1134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165.3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560.7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61.1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65.9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38.89%。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95337522%,申购倍数为5,119.34415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和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4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6年4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国泰海通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

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限售。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647.40万股,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971.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47.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23.70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6年4月15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6年4月24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退回。

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国泰海通君睿创业板理奇智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474,000	90,053,340.00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特别提示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奇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47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269号)。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6年4月2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4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

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国泰海通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

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6年4月2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理奇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

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 4 位数	9110
末 5 位数	01577,21577,41577,61577,81577,54261,04261,29261,79261
末 6 位数	786462,186462,386462,586462,986462
末 7 位数	5668805,0668805,0021654
末 8 位数	33411643,83411643,59702367
末 9 位数	058452230,118684876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理奇智能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5,31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理奇智能股票。

发行人:无锡理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编号:2026-030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 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的数据均未经审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指标或存在其他不能消除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工程项目业务收入确认存在不确定性,可能触及营收不足3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的终止上市情形。审计机构特别提示如下:一是,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对部分项目的商业合理性需要进一步判断,审计机构尚不能确认相关营业收入符合规定。截至目前,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在部分项目中承担的具体责任尚在核实过程中;公司部分项目存在客户与供应商存在股权关系的情况,部分客户中间环节相关方与该客户项目的部分供应商存在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相同或地址相近等情况,审计机构已获取部分资料进行核查,相关事项仍在核查过程中。二是,公司部分项目可能涉及履约进度及成本收入跨期,可能存在对上述项目收入进行调减的情况。审计机构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尚未论证完毕,具体相关事项有待进一步确认。截止目前,审计机构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上尚需履行进一步的审计程序,尚不能确定公司2025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是否低于3亿元,以及公司预计将扣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 公司存在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导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截至目前,审计机构尚未完成对以前年度客户的本期回款的核查工作,应收账款坏账的转回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有待进一步确认。截至目前,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不排除存在其他调整事项导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况。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年报出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若触及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1.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2.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3.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未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

4.存在法定期限内未披露年度报告;

5.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公司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14日、2026年3月10日、2026年3月24日、2026年4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2026年2月14日、2026年3月10日、2026年3月24日、2026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2026-014、2026-019)、《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2026-02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事项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相关信息均以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兴资源”、“本公司”、“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的数据均未经审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指标或存在其他不能消除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工程项目业务收入确认存在不确定性,可能触及营收不足3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的终止上市情形。审计机构特别提示如下:一是,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对部分项目的商业合理性需要进一步判断,审计机构尚不能确认相关营业收入符合规定。截至目前,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在部分项目中承担的具体责任尚在核实过程中;公司部分项目存在客户与供应商存在股权关系的情况,部分客户中间环节相关方与该客户项目的部分供应商存在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相同或地址相近等情况,审计机构已获取部分资料进行核查,相关事项仍在核查过程中。二是,公司部分项目可能涉及履约进度及成本收入跨期,可能存在对上述项目收入进行调减的情况。审计机构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尚未论证完毕,具体相关事项有待进一步确认。截止目前,审计机构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上尚需履行进一步的审计程序,尚不能确定公司2025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是否低于3亿元,以及公司预计将扣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2.公司存在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导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截至目前,审计机构尚未完成对以前年度客户的本期回款的核查工作,应收账款坏账的转回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有待进一步确认。截至目前,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不排除存在其他调整事项导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况。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股票代码:600193)交易系统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21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

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并向相关方、本次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600193)于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的数据均未经审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5月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退市指标或存在其他不能消除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1.公司工程项目业务收入确认存在不确定性,可能触及营收不足3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的终止上市情形。审计机构特别提示如下:一是,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对部分项目的商业合理性需要进一步判断,审计机构尚不能确认相关营业收入符合规定。截至目前,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在部分项目中承担的具体责任尚在核实过程中;公司部分项目存在客户与供应商存在股权关系的情况,部分客户中间环节相关方与该客户项目的部分供应商存在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相同或地址相近等情况,审计机构已获取部分资料进行核查,相关事项仍在核查过程中。二是,公司部分项目可能涉及履约进度及成本收入跨期,可能存在对上述项目收入进行调减的情况。审计机构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尚未论证完毕,具体相关事项有待进一步确认。截止目前,审计机构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上尚需履行进一步的审计程序,尚不能确定公司2025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是否低于3亿元,以及公司预计将扣除财务类退市指标情形。

2.公司存在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导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截至目前,审计机构尚未完成对以前年度客户的本期回款的核查工作,应收账款坏账的转回情况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有待进一步确认。截至目前,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不排除存在其他调整事项导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况。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上述事项以及公司已披露的其他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以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